

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股东黄峥女士函告，获悉黄峥女士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部分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黄峥	是	2,320,000	2017年7月12日	2020年7月9日	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	20.62%	个人资金需求
黄峥	是	2,650,000	2017年8月16日	2020年8月13日	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	23.56%	个人资金需求
黄峥	是	662,500	2017年9月19日	2020年9月17日	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	5.89%	个人资金需求
黄峥	是	626,600	2017年12月12日	2020年12月10日	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	5.57%	个人资金需求
黄铮	是	1,253,400	2018年1月11日	2021年1月8日	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	11.14%	个人资金需求
合计	-	7,512,500	-	-	-	66.78%	-

（备注：黄峥女士的配偶马飞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黄峥女士持有公司5%以上的股份，被认定为一致行动人。上述相关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，股权质押期间不影响黄峥女士行使上述股份的表决权、投票权。）

2、股东部分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之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100,000,000 股，黄峥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1,250,000 股，均为限售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1.25%。本次质押后，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7,512,500 股，占黄峥女士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66.7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.51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黄峥女士关于公司股份质押告知函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15 日